



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 2004 年半年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

签发日期：二〇〇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基金产品概况	3
	1、基金概况	3
	2、基金的投资	3
	3、基金管理人	4
	4、基金托管人	5
	5、信息披露	5
	6、登记注册机构	5
三、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5
	1、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	5
	2、净值表现	6
四、	管理人报告	7
	1、基金经理	7
	2、基金运作合规性声明	7
	3、基金经理工作报告	7
五、	托管人报告	9
六、	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9
	（一）、资产负债表	9
	（二）、经营业绩表	10
	（三）、收益分配表	11
	（四）、净值变动表	11
	（五）、会计报表附注	12
	1. 会计政策	12
	2. 本报告期重大会计差错	14
	3. 关联方关系和关联方交易	14
	4. 基金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5
	5. 本基金流通受限、不能自由转让的基金资产	17
七、	投资组合报告	17
	（一）基金资产组合	18
	（二）基金持有的卖出回购证券	18
	（三）基金投资组合剩余期限	18
	（四）债券投资组合	18
	（五）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9
八、	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和持有人结构	20
九、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20
十、	重大事件	20
十一、	备查文件目录	22

一、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4 年 8 月 1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二、基金产品概况

1、基金概况

基金名称:	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安现金富利
交易代码:	040003
深交所行情代码:	1604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3 年 12 月 30 日
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174,688,750.34 份
基金存续期:	不定期

2、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是在资本保全的情况下,确保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追求稳健的当期收益,并为投资者提供暂时的流动性储备。
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充分发挥自身的研究力量,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各种数量模型工具,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发现和捕捉短期资金市场的机会,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以短期金融工具为投资对象,而短期金融工具本身是风险很低的投资品种,资本不能保全的风险非常小,因此资产配置的重点在于投资组合的流动性和收益最大化两个方面。



据此，本基金在实际操作中主要依据各短期金融工具细分市场的规模、流动性和当时的利率环境，建立动态规划模型，通过求解确定不同资产配置比例和同类资产的基于不同利率期限结构的配置比例。

2、除此之外，还可能使用以下资产配置策略：

跨市场套利策略：根据各细分短期金融工具的流动性和收益特征，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各个细分市场之间的配置比例。比如，当交易所市场回购利率高于银行间市场回购利率时，可通过增加交易所市场回购的配置比例，或在银行间市场融资、交易所市场融券而实现跨市场套利。

跨品种套利策略：即根据各细分市场中不同品种的风险收益特征，动态调整不同利率期限结构品种的配置比例。比如，短期回购利率低于长期回购利率时，在既定的变现率水平下，可通过增长长期回购的配置比例，或短期融资、长期融券而实现跨品种套利。

滚动配置策略：根据具体投资品种的市场特性，采用持续投资的方法，以提高基金资产的整体变现能力。例如，对 N 天期回购协议可每天进行等量配置，而提高配置在回购协议上的基金资产的流动性。

利率预期策略：在深入分析财政、货币政策以及短期资金市场、资本市场资金面的情况和流动性的基础上，对利率走势形成合理预期，并据此调整基金资产配置策略。比如，根据历史上我国短期资金市场利率的走势，在年初、年末资金利率较高时按哑铃策略配置基金资产，而在年中资金利率偏低时则按梯形策略配置基金资产。

业绩比较基准：以当期银行个人活期储蓄利率（税前）作为衡量本基金操作水平的比较基准。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面临与其他开放式基金相同的风险（例如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技术风险等），但由于本基金是以短期金融工具投资为主的低风险开放式基金，上述风险在本基金中存在一定的特殊性。本基金主要面临的风险为：政策风险，经济周期风险，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再投资风险，新产品创新带来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现金管理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巨额赎回风险等。

3、基金管理人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及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360 号
新上海国际大厦 38 楼



(邮政编码: 200120)

法定代表人: 杜建国
总经理: 韩方河
信息披露负责人: 冯颖
联系电话: 021-58881111
传真: 021-68863414
电子邮箱: fengying@huanan.com.cn
客户服务热线: 021-68604666

4、基金托管人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
注册及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编: 100032)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托管部负责人: 周月秋
信息披露负责人: 庄 为
联系电话: 010-66107333
传真: 010-66106904
电子邮箱: custodian@icbc.com.cn

5、信息披露

信息披露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管理人互联网地址: <http://www.huanan.com.cn>
报告置备地点: 上海市浦东南路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 38 楼

6、登记注册机构

登记注册机构: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点: 上海市浦东南路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 38 楼

三、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1、主要财务指标 (未经审计)

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基金本期净收益:	61,113,494.1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净收益:	0.010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收益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收益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174,688,750.3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
基金加权平均净值收益率	1.08%
本期基金收益率	1.08%

基金份额累计收益率 1.08%

提示：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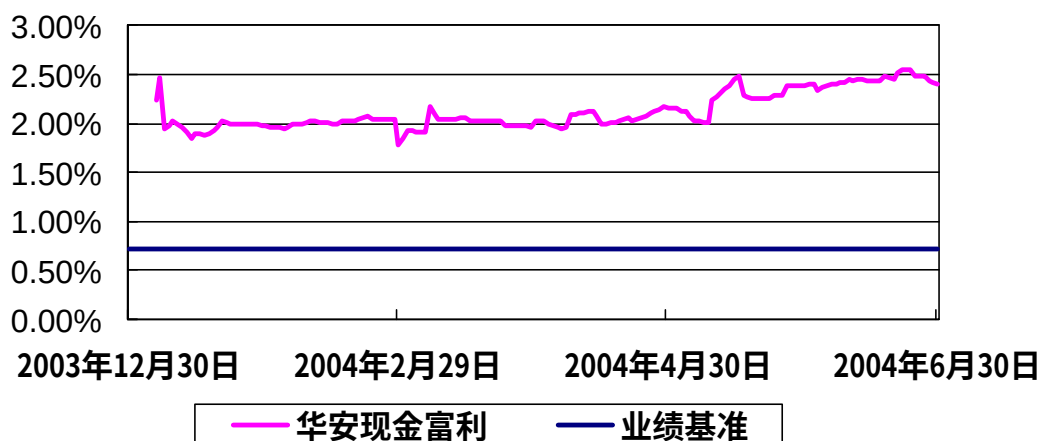
A、历史各时间段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比较

阶段	基金收 益率①	基金收益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一个月	0.20%	0.0003%	0.06%	0.0000%	0.14%	0.0003%
三个月	0.56%	0.0007%	0.18%	0.0000%	0.38%	0.0007%
六个月	1.06%	0.0008%	0.36%	0.0000%	0.70%	0.0008%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08%	0.0011%	0.36%	0.0000%	0.72%	0.0011%

B、图示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净值表现

基金七日年化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安现金富利基金七日年化收益率和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3/12/30--2004/6/30



四、 管理人报告

1、基金经理

项廷锋 先生：管理学博士，6 年证券从业经历。曾在金汇信息咨询公司、申银万国证券公司从事行业及上市公司研究。1999 年 6 月进入华安基金管理公司工作，先在研究发展部从事行业研究，后调入基金投资部从事债券投资。

2、基金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间，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安久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无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行为存在。

3、基金经理工作报告

一、上半年华安富利运作回顾

表1 2003年12月30日至6月30日富利投资回报及规模变化

投资回报	1.0777%	比较基准	0.3630%*
期初规模	42.53亿	期末规模	71.74亿

“*” ---比较基准为活期储蓄税前利率， $0.3630\% = 0.72\% \times 184/365$ 。

基于一季度货币市场资金较宽松、二季度宏观调控影响资金面逐步趋紧的预期，华安现金富利基金一季度将资产集中配置在回购协议，特别是 R3M 以上的品种上，而严格控制了债券（包括央行票据）的投资比例，与此同时，直到 4 月 25 日华安现金富利基金基本上都动用了 20% 左右的基金资产在回购协议上跨品种套利（其后因回购利率高位运行、波动幅度加大，出于控制风险的考虑，而中止了套利操作）；二季度特别是当一年期央行票据收益率达到 3.3% 以上时，富利加大了债券的投资力度，但在回购利率上升至 3% 以上时，及时地调整了上述配置策略，而代之增加了回购协议的配置比例。总体而言，华安现金富利基金上半年的操作策略是符合市场实际的。

但在上半年的操作中，华安现金富利基金也出现了两方面大的失误。一是没有把握住春节前夕银行间市场回购利率的脉冲行情（当时交易所市场已放假），二是 3 月 31 日央行在发行 28 期票据时一改早期的价格招标为数量招标，以为央行意在稳定利率，而购买了 5.5 亿当期票据。

图1 华安富利规模月度变化(单位: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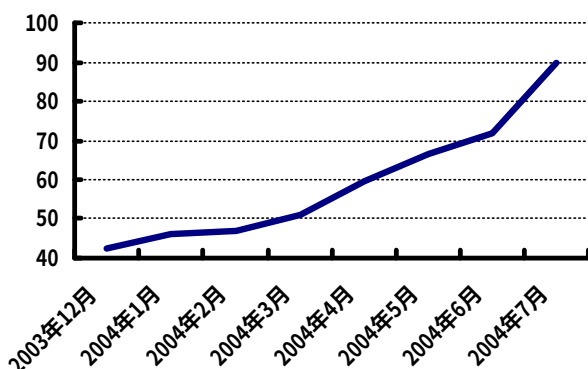


图2 华安富利月度平均七日收益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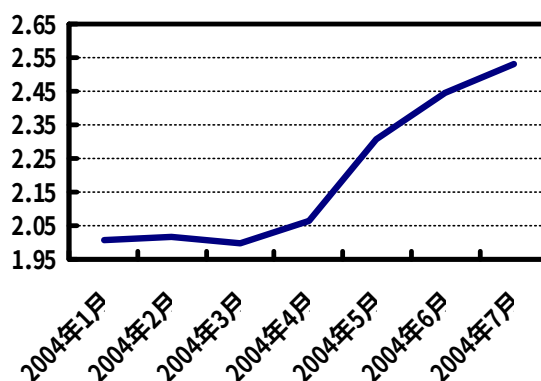


图3 银行间市场R1M加权平均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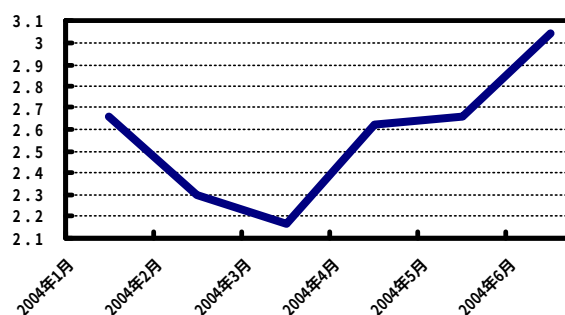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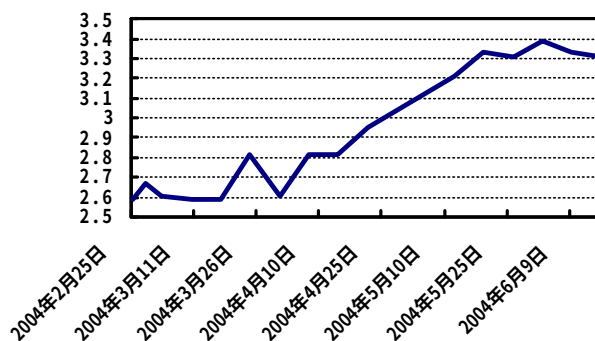


图4 2004年一年期央票发行利率变化(%)



二、下半年操作计划

1、货币市场分析

市场利率、基准利率、信用风险成为下半年短期资金市场投资基金管理人研判的焦点。

源于货币市场期限性的特征，下半年市场利率总体不会比上半年低；而中国金融体系的脆弱，却很可能随着中国金融改革的提速而增加货币市场利率波动的幅度，下半年新股、新债的发行或集中缴款，将进一步考验央行公开市场操作的智慧。

粮食价格的恢复性上涨、美国经济步入加息（虽仍存分歧），中国经济步入加息已无疑议，基准利率的上调只是时间问题。短期而言，若居民储蓄的过度分流、“点刹”过后经济出现报复性反弹等最可能成为中央政府加息的诱因。

随着政府信用在金融市场上的逐步淡出，中国金融市场无信用风险的状况正在悄悄地发生变化，信用风险管理将逐渐成为短期资金市场投资基金管理的焦点。

2、操作计划

华安现金富利基金下半年在操作上将进一步强化对流动性风险的控制，适当降低组合加权平均期限以规避市场利率波幅扩大的风险，优化债券、回购协议的配置比例。

五、 托管人报告

2004 年上半年，本托管人在托管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应尽义务，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2004 年上半年，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严格按照基金合同规定进行，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托管人依法对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4 年上半年所编制和披露的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 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资产负债表

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4年6月30日
资产：		
银行存款		13,786,289.51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4(1)	15,538,978.14
应收申购款		32,760,273.57
其他应收款		-
债券投资市值		4,851,433,207.52
其中：债券投资成本		4,851,433,207.52
买入返售证券		2,559,060,000.00
待摊费用		-
其他资产		-
资产合计		<u>7,472,578,748.74</u>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12,439,954.00
应付营销费		1,564,454.27

应付管理人报酬		4,415,935.69
应付托管费		625,781.69
应付利息		18,116.38
应付佣金	4(3)	-30,888.00
应付收益		9,801,786.21
其他应付款	4(4)	31,580.00
卖出回购证券款		268,800,000.00
预提费用	4(5)	223,278.16
负债合计		<u>297,889,998.40</u>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4(6)	7,174,688,750.34
未实现利得		-
未分配收益		-
持有人权益合计		<u>7,174,688,750.34</u>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u>7,472,578,748.74</u>

所附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二)、经营业绩表

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3年12月30日 - 2004年6月30日
收入：		
债券差价收入	4(8)	1,509,231.22
债券利息收入		47,627,473.93
存款利息收入		974,379.79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38,296,246.38
其他收入	4(9)	93,189.53
收入合计		<u>88,500,520.85</u>
费用：		
基金管理人报酬	3(3)	9,163,554.97
基金托管费	3(3)	2,776,834.82
基金营销费	3(3)	6,942,087.18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		8,069,262.35
其他费用	4(10)	435,287.35
其中：信息披露费		169,070.72
审计费用		49,726.04

费用合计	27,387,026.67
基金净收益	61,113,494.18
加：未实现估值增值变动数	-
基金经营业绩	61,113,494.18
所附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三)、收益分配表

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3年12月30日 - 2004年6月30日
本期基金净收益		61,113,494.18
加：期初未分配收益		-
加：本期申购基金单位的损益平准金		-
减：本期赎回基金单位的损益平准金		-
可供分配基金净收益		61,113,494.18
减：本期已分配基金净收益	4(11)	61,113,494.18
期末基金未分配净收益		-
所附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四)、净值变动表

自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日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03年12月30日 - 2004年6月30日
一、期初基金净值		4,253,745,531.90
二、本期经营活动：		
基金净收益		61,113,494.18
未实现估值增值变动数	4(7)	-
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61,113,494.18
三、本期基金单位交易：		
基金申购款		9,460,980,065.11
基金赎回款		6,540,036,846.67
基金单位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		2,920,943,218.44

四、本期向持有人分配收益	61,113,494.18
五、期末基金净值	7,174,688,750.34
所附附注为本会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五)、会计报表附注

本基金的会计报表按《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办法》编制，会计报表披露的方式则是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并于 200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4 号《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编制及披露》进行编制及披露。

1. 会计政策

(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会计期间为 2003 年 12 月 30 日(基金成立日)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

(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基金的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债券投资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并以公允价值进行估值监控。除此之外，所有报表项目均以历史成本计价。

(4). 债券投资

买入银行同业间市场交易的附息债券于实际支付价款时确认为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按成交日应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其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其中，买入债券票面价值计入债券面值；债券初始投资成本扣除证券交易费用及应收利息后的金额与债券面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债券的溢价或折价。债券的溢价或折价，在债券购入后至到期前的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买入债券发生的手续费等证券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基金损益或定期计入基金损益。

买入以贴现方式发行的零息债券或中央银行票据，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

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于实际收到全部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出售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5). 投资估值

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和未上市流通的债券按摊余成本进行估值，同时以公允价值作为日常监控指标，并比较两种计算结果的差异（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的基金净值与采用公允价值计算的基金净值之间的差异），定期监控基金净值与市场价格的背离程度。当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的基金净值与采用公允价值计算的基金净值之间的差异超过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时，将背离金额确认为投资估值增（减）值，投资估值增（减）值在证券剩余期限内按照直线法摊销。

有价证券的公允价值按以下原则确定：

- ①、如果该证券存在活跃市场，则该证券的市场价格市价为其公允价值；
- ②、如果该证券不存在活跃市场，但与该证券类似的证券存在活跃市场，则

该证券的公允价值应比照相关证券的市价确认；

③、如果该证券和与该证券类似的证券均不存在活跃市场，则该证券的公允价值可按收益率曲线法计算确定。

(6). 收入确认

①、银行同业间市场交易的债券差价收入于实际收到全部价款时确认。债券差价收入按应收取的全部价款与其成本、应收利息和相关费用的差额确认。

②、附息债券利息收入于债券实际持有期内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息率的应计利息，经债券投资溢价或折价摊销额调整后的金额逐日计提。以贴现方式发行的零息债券或中央银行票据，其利息收入在债券持有期内，按债券面值与买入成本之间的差额在债券剩余期间逐日计提。

③、存款利息收入按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

④、买入返售证券收入按融出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返售期限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7). 基金管理人报酬

基金管理人报酬为按《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基金契约》的规定计提的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3% 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

(8). 基金托管费

基金托管费为按《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基金契约》的规定计提的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0% 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

(9). 基金营销费

基金营销费为按《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基金契约》的规定计提的基金托管人的营销费。基金营销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逐日计提，按月支付。

(10).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按融入资金额及约定利率，在回购期限内采用直线法逐日计提。

(11).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单位总额。每份基金单位面值为 1.00 元。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确认。

(12). 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

①本基金收益根据每日基金收益公告，以每万份基金单位收益为基准，为持有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每月集中支付收益。

②本基金根据每日收益情况，将当日收益全部分配，若当日净收益大于零时，为持有人记正收益；若当日净收益小于零时，为持有人记负收益；若当日净收益等于零时，当日持有人不记收益。

③本基金每日收益计算并分配时，以人民币元方式簿记，每月累计收益支付方式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持有人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获得现金收益；若持有人在每月累计收益支付时，其累计收益恰好为负值，则将缩减持有人基金份额。若持有人全部赎回基金单位时，其收益将立即结清，若收益恰好为负值，则将从持有人赎回基金款中扣除。

④ 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当日分红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当日分红权益。

⑤本基金收益每月中旬集中支付一次，成立不满一个月不支付。每一基金单

位享有同等分配权。

(13). 主要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中有关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2. 本报告期重大会计差错

无。

3. 关联方关系和关联方交易

(1). 关联人、关系、交易性质及法律依据列示

关 联 人	关 系	交易性质	法律依据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提取管理费	基金契约
	基金发起人		
	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		
	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提取托管费	基金契约
	基金代销机构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银行间市场 债券买卖交易	成交确认书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银行间市场 债券买卖交易	成交确认书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2). 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交易

①本报告期与关联人进行银行间市场债券买卖和回购交易情况:

关 联 人	买入债券	卖出债券	买入返售证券	利息收入	卖出回购证券	利息支出
中国工商银行	79,536,000.00	-	-	-	8,520,240,000.00	5,288,841.00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4,690,000.00	-	-	-	-	-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8,825,000.00	-	-	-	-	-

(3). 关联方报酬

① 基金管理人的报酬

本基金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3%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3\%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管理费 9,163,554.97 元。

② 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应支付基金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需支付基金托管费 2,776,834.82 元。

③ 基金营销费

基金营销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营销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营销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营销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分别支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本基金在本会计期间需支付基金营销费 6,942,087.18 元。

4. 基金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 应收利息明细：

明细项目	2004 年 6 月 30 日
银行存款利息	66,388.65
债券利息	3,552,032.34
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11,920,557.15
合计	15,538,978.14



(2). 投资估值增值明细:

明细项目	2004 年 6 月 30 日
债券估值增值余额	-
合计	

(3). 应付佣金明细:

明细项目	2004 年 6 月 30 日
中银国际	-30,888.00
合计	

(4). 其他应付款明细:

明细项目	2004 年 6 月 30 日
应付银行间费用	31,580.00
合计	

(5). 预提费用明细:

明细项目	2004 年 6 月 30 日
信息披露费	169,070.72
审计费用	49,726.04
账户服务费	4,481.40
合计	

(6). 实收基金变动明细:

明细项目	本报告期发生额
期初数	4,253,745,531.90
加: 本期因申购的增加数	9,460,980,065.11
减: 本期因赎回的减少数	6,540,036,846.67
期末数	7,174,688,750.34

(7). 未实现利得明细:

本报告期内未实现利得无发生额, 期末余额为零。

(8). 卖出债券:

	2003 年 12 月 30 日 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
明细项目	
卖出债券成交总额	7,599,143,286.31
减: 成本总额	7,587,726,268.78
应收利息总额	9,907,786.31
债券差价收入	1,509,231.22

(9). 其他收入:

	2003 年 12 月 30 日 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
明细项目	
发行期内基金认购款利息	93,189.53

(10). 其他费用:

	2003 年 12 月 30 日 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
明细项目	
交易所费用	164,279.19
银行间手续费	51,811.40
信息披露费	169,070.72
审计费用	49,726.04
其他	400.00

(11). 基金收益分配:

	2003 年 12 月 30 日 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
本期累计收益分配金额	61,113,494.18

5. 本基金流通受限、不能自由转让的基金资产
无

七、投资组合报告

(一) 基金资产组合

序号	资产组合	金额(元)	总资产比例(%)
1	债券	4,851,433,207.52	64.92
2	买入返售证券	2,559,060,000.00	34.25
3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合计	13,786,289.51	0.18
4	其他资产	48,299,251.71	0.65
	合计	7,472,578,748.74	100.00

(二) 基金持有的卖出回购证券

项目	金额(元)	占资产净值比例(%)
卖出回购证券	268,800,000.00	3.75

(三) 基金投资组合剩余期限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持有的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为 207.95 天, 剩余期限分布比例如下:

序号	剩余期限	占资产净值比例(%)
1	30 天以内	12.04
2	30 天(含)—60 天	9.06
3	60 天(含)—90 天	7.42
4	90 天(含)—180 天	10.39
5	180 天以上(含)	60.83

(四) 债券投资组合

1、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金融债券	396,494,535.57	5.53
3	央行票据	4,205,345,151.95	58.61
4	企业债券	249,593,520.00	3.48
5	可转换债券	-	-
	合计	4,851,433,207.52	67.62

2、基金投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资产净值比例(%)
1	0401030	04 央票 30	8,700,000	850,564,188.68	11.86



2	0401039	04 央票 39	6,900,000	670,073,430.02	9.34
3	0401034	04 央票 34	6,000,000	584,008,986.47	8.14
4	0401043	04 央票 43	6,000,000	581,575,000.04	8.11
5	0401028	04 央票 28	5,500,000	539,307,814.79	7.52

(五)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的计价方法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利息，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

本基金通过每日分红使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维持在 1.00 元。

2、本报告期内需说明的证券投资决策程序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3、其他资产的构成

序号	其他资产	金额(元)
1	深圳结算保证金	-
2	应收利息	15,538,978.14
3	应收基金申购款	32,760,273.57
4	应收申购证券款	-
5	待摊费用	-
	合计	48,299,251.71

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和持有人结构

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和持有人结构

项目	份额(份)	占总份额的比例
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	114,930	-
平均每户持有基金份额	62,426.60	-
机构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	1,763,867,212.31	24.58%
个人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	5,410,821,538.03	75.42%

九、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项目	份额(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	4,253,745,531.90
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253,745,531.90
加：本期申购基金份额总额	9,460,980,065.11
减：本期赎回基金份额总额	6,540,036,846.67
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174,688,750.34

十、重大事件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无。

(二)、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2004年2月20日公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14号文核准，决定免去尚健先生副总经理职务。

本基金管理人于2004年6月5日公告：经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共上海市金融工作委员会沪金融工委干[2004]33号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66号文核准，我公司决定聘任姚毓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三)、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无。

(四)、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无。

(五)、基金收益分配事项。

2003 年 12 月 30 日
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

本期累计收益分配金额 61,113,494.18

(六)、基金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包括解聘原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以及是否履行了必要的程序: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七)、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的情形,包括稽查或处罚的次数、原因及结论,如监管部门提出整改意见的,应简单说明整改情况:无。

(八)、本报告期间租用证券公司席位情况如下:

1. 报告期内租用证券公司席位的变更情况: 无
2. 交易成交量及佣金情况:

(1). 债券及回购交易情况:

券商名称	债券成交量	占总成交 总量比例	回购成交量	占总成交 总量比例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14,186,400,000.00	100%
合 计	-	-	14,186,400,000.00	

(九)、其他重大事项:

1.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 4 月 6 日发布公告,“华安特快”电子直销交易平台开通基金转换业务。
2.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 5 月 18 日发布公告,新增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上证 18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的代销机构。
3.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 5 月 25 日发布公告,新增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上证 18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的代销机构。
4.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 5 月 25 日发布公告,新增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上证 18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的代销机构。
5.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 7 月 13 日发布公告,“华安特快”基金电子交易业务增加兴业银行“银基通”资金结算方式。
6.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 7 月 16 日发布公告,“华安特快”基金电子交易业务开通全国部分地区和城市“银联通”资金结算方式。
7.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 7 月 22 日发布公告,新增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上证 18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的代销机构。



8.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 7 月 23 日发布公告，新增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华安上证 18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的代销机构。
9. 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 7 月 23 日发布公告，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除已代理华安创新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安上证 18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外，新增代理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的交易。
10. 上述公告均已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

十一、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合同》
- 2、《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华安现金富利投资基金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原件。
- 5、上述文件的存放地点和查阅方式如下：
存放地点：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huaan.com.cn>。
查阅方式：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4 年 8 月 28 日